

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

西财会发〔2022〕22号

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转发《云南省财政厅 开展云南省第三期会计领军人才（企业类） 选拔培养有关事项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，州属各企业集团公司、上市公司，中央、省驻西双版纳企业，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云南省第三期会计领军人才（企业类）选拔培养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转发给你们。请认真参照《通知》报名条件要求，组织符合条件人员积极申报。请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转发至辖区有关单位。

申报者按要求填写《云南省会计领军人才培养项目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有关内容，经所在单位及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，连同申请表填列事项有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和《云南省第三期会计领军人才（企业类）选拔考试报名信息统计表》（电子版），于2022年9月2日前报送州财政局503办公室会计科。

请单位及主管部门严格把关申报者是否符合报名条件，认真核验身份证、相关学历职称证书、论文、获奖等材料真实性。

- 附件：1.云南省会计领军人才培养项目申请表
2.云南省第三期会计领军人才（企业类）选拔考试报名信息统计表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（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杨怡筱 0691-2122459）

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9日印发
